

在人们的生活中，了解得最多的就是五险一金，而对于六险一金可能不甚了解，“五险”就是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一金”也就是公积金。有的单位为了吸引人才，会购买“补充医疗保险”，那么增加的“一险”就是补充医疗保险；有的单位会购买其他的商业保险，那么增加的“一险”就是商业保险，为此，增加的“一险”还没有固定的概念，不过主流的观点认为增加的“一险”是国家正在大力推广试行的“长期护理保险”。

长期护理保险早在2016年起就已在我国的一些城市开展试点，目前试点城市已经扩大到了49个，包括广州、重庆、天津、福州等地。

例如：深圳市于2020年11月份就出台了新规，将社保从“五险一金”变为“六险一金”，从2021年3月1日起已正式实施。

一、何为长期护理保险？

长期护理保险是由于年老、疾病或伤残导致生活不能自理，需要在家中或疗养院治病医疗由专人陪护所产生的费用进行支付的保险。

1.保障对象

长期护理保险保障对象主要是年老患病，或是丧失了自理能力、残障的参保人。

2. 报销的费用范围

长期护理保险重点保障长期处于失能或半失能状态的参保人员日常生活照料和与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等所需服务费用，侧重于提供护理保障和经济补偿，报销比例在符合规定费用的70%左右。



二、长期护理险的缴费办法有哪些？

目前，试点城市对长期护理险并没有统一的规定，而是根据各方面的承受能力、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待遇水平确定具体筹资办法和筹资标准。

不过，一些地区采取和现行的五险一金类似的方法，如：长期护理险要求个人缴费不低于筹资总额的30%。

长期护理险的总资金通过职工医保统筹基金、单位补充医保资金、个人缴费及财政补助、福彩公益金等渠道解决，其中个人缴费的部分可以从职工个人医保账户代扣。

总结

长期护理保险作为社保“第六险”，可以作为对护理费用的经济补偿，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减轻因老或者因病需要护理而承担的费用，是适应我国老年化国情的又一大重要利民改革。

